

2006
年報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0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目錄

	頁次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8
公司資料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0-12
企業管治報告	13-17
董事會報告	18-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26-27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	
收益表	28
資產負債表	29-30
權益變動報表	31
現金流量報表	32-33
公司：	
資產負債表	34
財務報表附註	35-79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80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財務業績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在收入及盈利方面均錄得理想增長。綜合收入為人民幣276,171,000元，較去年上升31%；盈利為人民幣21,976,000元，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為人民幣3.38仙，比往年增長1.62倍。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

目標

本集團仍然維持以集成電路(「IC」)設計為其長遠業務目標；爭取中國IC設計行業之領導地位，為達成最終目標成為一家國際級專用IC設計及智能卡芯片產品多元化的公司。本集團將繼續採納「無工廠化」經營模式及培訓更多專業人才和研發嶄新高科技產品。

未來展望

隨著科技急速發展，IC功能日趨廣泛，因此IC設計行業已被各先進國家列為重點及優先發展之產業。現時在國內設計及制造的IC產品僅佔全球相關市場的一小部份；國內IC市場絕大部份仍然倚靠進口產品。據此，本集團認為其核心業務將會因所述因素而持續受惠。為確保維持穩健增長，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以改善現有產品及研發更多新產品，加上增強成本控制及市場競爭力，預期來年業務將可持續發展。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董事、客戶、供應商、商業夥伴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賴。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全球集成電路及IC卡芯片的市場需求日趨增大，特別國內市場需求因經濟保持增長而持續上升。本集團業績亦受惠中國大陸市場而持續增長，加上推出的新產品因技術優勝而大受市場歡迎，故年內營業額錄得約31%升幅，而整體毛利亦能維持於25%水平。

年內，本集團在不斷拓展現有產品市場的基礎上，本著不斷創新的理念，在產品線規劃上強化了IC卡和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電子標籤、非揮發性記憶體（「EEPROM」）產品、消費類產品等主線；同時根據國際上移動支付、RFID電子標籤與移動終端結合的趨勢，在基於本公司所已積累擁有的移動支付非接觸技術與手機內相關晶片技術，及所具市場影響力產品的基礎上，推出了將與國際標準融合的智能移動應用平台（「SMAP」）技術。目前已推出了SMAP第一代晶片解決方案及以SMAP為核心的手機樣品，此產品將可應用於公交移動支付及防偽等多項領域，目前正與市場廣泛接觸；同時集團的RFID電子標籤專案已進入市場接觸之中。

有關本集團於年度內各項業務之表現分析如下：

IC卡芯片

IC卡芯片是本集團核心產品，此類產品的銷售比去年也有一定增長，隨著手機多媒體等消費類產品的增長，已形成多元化集聚效應。目前本集團自行研發的非接觸式IC卡專用電路已進入公交、軌道交通眾多領域，被市場廣泛認同、接受，成為本集團銷售及盈利的主要來源。

電力電子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漏電保護芯片及多費率電能表芯片等電力電子類產品，已被市場接受，繼續保持比較穩定的市場份額及發展趨勢。其中漏電保護類芯片，已取得較好的市場領先地位，對集團業績有較好貢獻。

汽摩電子

本集團汽摩電子類產品仍保持穩定的已有市場份額。由於該領域產品非主要專案，故本集團投放的資源較少，尚以滿足現有市場需求為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通訊電子

通訊電子類產品由於市場成熟且競爭激烈，故產品盈利貢獻較為輕微，故本集團已放慢研發工作，尚以現有產品供應為主。

消費電子

本集團於去年推出市場應用於手機等移動終端的多媒體處理器晶片，由於科技及設計先進，受到市場歡迎，同時，EEPROM記憶體等產品銷量也有較大提高，均為本年度銷售額增長提供較大貢獻，並已發展成為本集團主要的產品線。

IC測試

IC測試業務隨著電子市場增長，繼續錄得理想業績，年內收益繼續增長約21%，對本集團有長期盈利貢獻。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76,171,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11,211,000元），較對上一個年度增長約31%。經審核母公司股東應佔淨額約為人民幣21,098,000元，相對去年度的人民幣8,037,000元約162%。每股基本為人民幣3.38仙（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29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繼續錄得增長。佔主要營業額的非接觸IC卡芯片因為陸續打進各類公共交通市場，加上參與政府項目，銷售進一步增加。消費類芯片由於新產品受市場歡迎而銷量大幅上升。電子電力類芯片產品亦有可觀銷售。綜合毛利率維持於去年的25%合理水平。

在其他收入及收益方面，雖然銀行利息收入因存款利率上升而顯著增加，惟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版權費收入（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044,000元）；出租物業亦因收回自用故無租金收入（二零零五年：人民幣404,000元）；再者，增值稅退稅大幅減少至人民幣26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54,000元）。此等均為導致本年度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下跌原因。

在開支方面，縱然營業額上升，銷售開支由於產品已步入成熟期而比去年輕微減少。由於薪酬調整及物價變化影響，行政開支比往年增加約10%，但仍維持於控制水平。其他經營開支比上個財政年度下降約23%，原因為主要之研究與開發成本控制得宜，加上是年獲得較多政府機關補助，而令開支大幅減少；呆壞帳撥備方面則因營業額上升而有所增加，但存貨減值撥備由於採取有效調控措施而錄得人民幣475,000元之回撥（二零零五年：減值撥備人民幣3,740,000元）。

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的變動。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仍積極尋找合適項目，暫時未有重大投資計劃。

技術合作

於年度內，本集團依舊分別與上海復旦大學及中國科學技術大學所建立的集成電路工程技術中心與系統實驗室保持技術合作，此舉可令本集團不時獲取先進及優秀的技術支援。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254,465,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34,552,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65,7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59,760,000元），其中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43,006,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36,633,000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由於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處於健康水平，故足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及現時發展所需。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存款及保證金約人民幣2,417,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639,000元）用以保證本公司開出之信用證及投標書。除此以外，本集團並沒有其他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零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若干本公司的H股股份，其詳情載於財務附註23。除此之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並僅由普通股組成。

借貸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5,691,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9,234,000元)及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84,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615,000元)。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0.42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38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之比率約為28.5%(二零零五年：34.4%)，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29.9%(二零零五年：39.6%)。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零五年：無)。

利率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上的外匯風險。此等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由於大部份交易主要皆以人民幣、港幣或美元結算，且該等貨幣之匯價於過去數年均保持穩定，故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及利率管理方面維持保守政策，大部份存款為人民幣存款，同時亦按業務營運所需資金流量及利率波動而分配不同定息存款，以減低貨幣及利率風險。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帳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

資本性承擔項目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性承擔額約為人民幣6,30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0,000元)。該等資本性承擔項目主要為添置固定及無形資產、購回本公司H股股份及新附屬公司的股本投資。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零五年：無)。

資本及資金運用

本集團現時財政穩健及資金充裕，將合適地投放於研發新產品及尋求合作夥伴。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聘有僱員約301人(二零零五年：314人)。僱員的薪酬均參照市場趨勢及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和對集團所作之貢獻而釐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在收益表之僱員總成本約為人民幣23,61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1,737,000元)。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國興 (主席)
施雷 (董事總經理)
俞軍 (董事副總經理)
程君俠
王蘇

非執行董事

章倩苓
何禮興
沈曉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天培
張永強 *FCCA, CPA*
郭立

公司秘書

李永森 *FCCA, FCPA, FTIHK*

合資格會計師

李永森 *FCCA, FCPA, FTIHK*

監察主任

王蘇

授權代表

施雷
王蘇

審核委員會

梁天培 (主席)
張永強
郭立

監事

李蔚
丁聖彪
徐樂年

薪酬委員會

梁天培 (主席)
張永強

提名委員會

梁天培 (主席)
張永強
王蘇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
邯鄲路220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尖東
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7樓12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上海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上海分行

股份編號

8102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現年53歲，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主席。蔣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計算機科學系，亦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另任上海復旦大學投資的上海復旦企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復旦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海復旦水務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復旦科技園(英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彼亦為創業板上市公司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施雷先生，現年40歲，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分別獲得中國科技大學及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專業學士和碩士學位，亦為高級經濟師。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曾任上海市農業投資公司發展部副經理及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總經理。

俞軍先生，現年39歲，為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擁有碩士學位，並為高級工程師，上海復旦大學集成電路設計研究室副主任，擅長集成電路及系統設計。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彼曾任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總工程師。

程君俠女士，現年60歲，為本公司總工程師，並為上海復旦大學教授，擅長集成電路設計及製造。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曾任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總經理及上海復旦大學集成電路設計研究室主任。

王蘇先生，現年53歲，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為會計師。彼曾任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基金部經理及財務部副經理及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章倩苓女士，現年70歲，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博士生首席教授及導師，集成電路業界著名學者，並為上海復旦大學專用集成電路與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的發起人及首任主任。

何禮興先生，現年72歲，為高級經濟師。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彼曾任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及上海市政府財貿辦公室財政金融處處長。

沈曉祖先生，現年57歲，為高級經濟師。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曾任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上海鑫聯房地產公司副總經理，上海通用機械總公司副總經理及上海市機電工業學校校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天培先生，現年61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曾任香港理工大學副校長，並曾任該大學之機械工程系主任兼教授及工程學院院長。梁教授在社會工作服務貢獻良多，曾任香港工程師學會及香港科技協進會之會長。彼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顧問委員會成員，曾獲香港政府頒授太平紳士及獲頒銅紫荊星章。

張永強先生，現年41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在核數、會計、稅務、公司管理及顧問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曾任職於會計師事務所、香港稅務局及於本港數間私人集團公司擔任高職。

郭立先生，現年60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彼為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並為中國電子學會高級會員及中國圖像圖形學會會員。現任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系學術委員會及電路與系統實驗室的主任。郭教授從事數字信號處理、數字圖像處理及集成電路設計的科研工作，並曾於美國Notre Dame大學電子工程與計算機系作訪問學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監事

李蔚先生，現年35歲，為本公司技術總監。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擁有碩士學位，擅長集成電路設計，在編程及單元庫設計方面有深入研究。

丁聖彪先生，現年44歲，為本公司總經濟師。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曾任中國人民銀行上海融資中心拆借部經理及中國人民銀行上海市分行計劃處科長。彼擁有大學學士學位，並為經濟師。

徐樂年先生，現年55歲，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高級經濟師。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浦東分行國際部及綜合部處長及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公司董事長。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

高級管理層

李蔚先生，(個人履歷載於上文「監事」一段)。

丁聖彪先生，(個人履歷載於上文「監事」一段)。

馬福斌先生，現年39歲，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公司，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加入本公司前曾任浙江省農村發展投資集團公司資金部經理助理。

紀蘭花女士，現年56歲，為本公司產品總監。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彼曾任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銷售部經理，並曾參加本公司的摩托車電子點火控制器電路及電話通話電路等產品設計開發，在集成電路設計與銷售方面均有豐富經驗。彼擁有大學學士學位。

李永森先生，現年50歲，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本公司，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資深會員。彼在核數、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25年經驗，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行及於香港的上市公司和跨國組織擔任集團財務總監。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列之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規定之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有關準則及守則。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各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10至12頁，當中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計劃及表現。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種職責分派至董事會各附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董事會的組成按董事的類別劃分為主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所有本公司的公告、股東通函及通訊中披露。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定期召開四次全體成員列席會議，另有在有需要時召開會議。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蔣國興先生	2/4
施雷先生	4/4
俞軍先生	4/4
程君俠女士	4/4
王蘇先生	3/4
章倩苓女士	2/4
何禮興先生	4/4
沈曉祖先生	4/4
梁天培先生	4/4
張永強先生	3/4
郭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2/2
許居衍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離任)	1/2
陳曉宏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辭任)	1/3

年內，董事會常規會議前均會事先傳閱詳細議程及相關附隨文件與所有董事，以確保彼等於會議前獲得充足資料。

董事會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保存，並會送呈各董事作為記錄及會公開讓董事查閱。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自一九九八年成立初期，已劃分董事會主席與董事總經理的職務。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一直分別由蔣國興先生及施雷先生擔任，此舉可維持獨立性及有均衡之判斷觀點。董事會主席負有執行責任及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職責，並使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重要及適當之問題。董事總經理則對本集團之業務方向及管理營運決策負有執行責任。此外，董事會設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可向董事會提供明智之獨立判斷及豐富之知識及經驗。誠如下文所述，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可確保本集團內部權力及授權維持充分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三位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定，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起，並於其後繼續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無償終止協定。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天培先生、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亦已與本公司簽署為期一年之服務協議，任期分別分別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起至約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止。在任期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本公司已接獲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確認彼等之獨立性。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天培先生及張永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包括厘定全體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離職或入職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考慮其他各種因素，如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投注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表現。

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舉行會議，其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梁天培先生	1/1
張永強先生	1/1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認為，執行董事僱傭合約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書之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

董事提名、選舉及重選

本公司之所有董事任期不得超過三年，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第87條之規定，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另明確規定獲委任成為董事會新增成員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之任何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需於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天培先生和張永強先生及執行董事王蘇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目的為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並會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如必要），尤其是通過在有關策略性業務領域之貢獻為本集團管理增值之候選人，且彼等之委任將可為生一個強大及多元化之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曾舉行會議，其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梁天培先生	1/1
張永強先生	1/1
王蘇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0/0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審查外聘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除向外聘核數師支付核數費用外，並無支付任何其他非核數服務費用。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梁天培先生出任主席，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為委員會成員。彼等於管理、會計、財務及電子工程具有相當豐富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曾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梁天培先生	4/4
張永強先生	4/4
郭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2/2
許居衍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離任)	2/2

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於會議結束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予該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分別供成員表達意見及記錄之用。

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一次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核數過程中之問題。審核委員會於遞交業績予董事會前先行審閱季度業績、中期及全年報告。該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之季度業績、中期及全年報告時，不僅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亦兼顧須遵守會計政策、創業板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

內部監控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每年均會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一次，董事會透過內部審核程式監控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功能。內部審核小組所編制之報告及調查結果須提交董事會核下的委員會審閱。如有必要，內部審核小組亦可向審核委員會提呈其調查結果及建議審核計劃，尋求審核委員會批准。

與股東的聯繫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準時刊發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以供股東參閱財務資訊。除已設立公司發言人與股東保持對話外，並於本公司網站上提供最新公司通訊與股東維持不同的通訊渠道。此外，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各重大獨立事項均提呈獨立決議案，同時全體執行董事亦已出席大會與股東溝通及答覆查詢。

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於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函內，已通知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式，從而確保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規定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

董事謹此提呈其年報及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從事設計研究開發及銷售應用專門集成電路。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年度內並無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28頁至第79頁。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年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乃是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第80頁。本概要並不是已審核財務報表的其中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或發行股本於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款。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購回若干本公司的H股股份，該等股份其後被予以註銷。此等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除以上所述，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可分派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與規定，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利潤，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報列金額中的較低者為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利潤為人民幣3,060,007元。此外，本公司有股份溢價人民幣170,455,000元，可作為將來資本發行分派之用。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佔本年度總銷售的44%，而向最大客戶(已包括於上述客戶)的銷售則佔24%。向本集團五名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年度總購貨額的73%，而向最大供應商(已包括於上述供應商)的購貨額則佔24%。

本公司董事或其相關聯營公司或據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並無於本集團的五名最大客戶或五名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質權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度內的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施雷先生
俞軍先生
程君俠女士
王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曉宏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辭任）
章倩苓女士
何禮興先生
沈曉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天培先生
張永強先生
郭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許居衍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離任）

根據本公司修訂的公司章程細則第87條，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起，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不可超過三年。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倘若其數目並不是三的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本公司已收到梁天培先生、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的獨立性確認函，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中「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的每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起，並於其後繼續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無償終止協議。

本公司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梁天培先生、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訂立委任合約，分別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起至約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止。在任期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概無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能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需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根據董事之職責、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管理協議

於本年度內並無簽訂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主要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之協議。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交易所之創業板的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未成年 子女持有	透過受 控制公司	信託受益人 (附註)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1.39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3.24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1.76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1.29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6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0.28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14,420,000	-	-	45,290,530	59,710,530	9.58
監事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0.97
丁聖彪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6
徐樂年先生	-	-	-	865,380	865,380	0.14
	-	-	-	14,134,600	14,134,600	2.27

董事會報告

附註：

此等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陳曉宏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以過往僱員名義透過職工持股會持有本公司發行之7,211,530股內資股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 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 本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實益擁有人	144,230,000	23.13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	(1)	實益擁有人	106,730,000	17.11
上海商業投資	(2)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制公司	95,200,000	15.27

附註：

-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 (2) 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在上海商業投資持有的95,200,000內資股股份中，有46,160,000內資股是以該公司名義持有，有34,620,000內資股由上海商業投資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太平洋商務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另有14,420,000內資股則由其擁有74.3%權益的子公司寧波利榮有限公司持有。以該公司名義持有的46,160,000內資股佔本公司註冊股本之7.40%。

除以上所述及於「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披露的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告日止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業務權益。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企業管理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報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已完全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所採納主要企業管治報告載於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以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梁天培先生、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彼等亦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於二零零六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過四次會議。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 Ernst & Young
12th Floor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Phone: (852) 2846 9888
Fax: (852) 2501 0343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501 0343

致：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28頁至第79頁的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編制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財務報表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做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為全體股東編制，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公司和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76,171	211,211
銷售成本		(205,989)	(157,393)
毛利		70,182	53,81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667	7,341
銷售開支		(7,436)	(7,914)
行政開支		(24,981)	(22,795)
其他開支		(16,023)	(20,788)
稅前盈利	6	26,409	9,662
稅項	9(a)	(4,433)	(1,272)
年度盈利		21,976	8,390
應佔權益：			
母公司股東		21,098	8,037
少數股東權益		878	353
		21,976	8,390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 年度盈利	11	3.38仙	1.29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6,790	57,976
無形資產	13	8,543	9,280
可供出售投資	15	4,500	4,500
總非流動資產		69,833	71,756
流動資產			
存貨	16	65,293	56,306
應收賬款及票據	17	51,417	63,1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4,984	3,642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19	1,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2,417	1,63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	140,589	134,994
總流動資產		265,700	259,7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1	50,508	66,6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20,906	22,281
應付稅項	9(b)	4,277	324
總流動負債		75,691	89,234
流動資產淨值		190,009	170,52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9,842	242,282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9,842	242,282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	22	-	2,737
遞延稅項負債	9(c)	384	878
總非流動負債		384	3,615
資產淨值		259,458	238,667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註冊股本	23	62,364	62,435
儲備	24	192,101	172,117
		254,465	234,552
少數股東權益		4,993	4,115
總權益		259,458	238,667

蔣國興
董事

施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總權益
	發定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公益金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留存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62,435	170,717	-	179	89	20	(6,675)	226,765	1,179	227,944
外匯調整及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	-	(250)	-	(250)	-	(250)
年度盈利	-	-	-	-	-	-	8,037	8,037	353	8,390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250)	8,037	7,787	353	8,140
視同出售之附屬公司權益損失	-	-	-	-	-	-	-	-	2,583	2,583
撥自保留盈利	-	-	-	93	47	-	(140)	-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年初	62,435	170,717	-	272	136	(230)	1,222	234,552	4,115	238,667
外匯調整及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的收支總額	-	-	-	-	-	(629)	-	(629)	-	(629)
年度盈利	-	-	-	-	-	-	21,098	21,098	878	21,976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629)	21,098	20,469	878	21,347
購回股份	(71)	(262)	(223)	-	-	-	-	(556)	-	(556)
撥自保留盈利	-	-	-	2,997	-	-	(2,997)	-	-	-
由法定公益金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	-	136	(136)	-	-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364	170,455	(223)	3,405	-	(859)	19,323	254,465	4,993	259,45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		
稅前盈利	26,409	9,662
調整項目：		
利息收益	5 (2,348)	(1,479)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損失	6 23	46
視同出售之附屬公司權益損失	6 -	2,583
折舊	6 10,231	11,186
遞延支出攤銷	6 3,372	3,20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損失	6 -	747
	37,687	25,946
存貨增加	(8,987)	(18,819)
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11,762	(28,4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062)	2,882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16,121)	45,5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375)	7,478
	20,904	34,672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	20,904	34,672
香港稅項支付	(889)	(57)
中國稅項支付	(64)	-
	19,951	34,6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於獲取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之增加	(23,014)	(19,000)
已收利息	2,290	1,1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5)	(4,3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入	-	9
收到之政府補貼	1,594	1,055
無形資產之增加	(4,229)	(5,908)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1,000)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500)
出售聯營公司利益之收入	-	241
	(36,164)	(27,2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6,164)	(27,25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6,164)	(27,2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	23	(556)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556)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		(16,769)	7,36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8,633	91,672
匯兌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28	(40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992	98,6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	58,565	57,363
作銀行信貸抵押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20	2,417	1,639
於獲取日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20	21,010	39,631
		81,992	98,633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3,405	46,352
無形資產	13	8,041	7,39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4	16,428	16,428
可供出售投資	15	4,500	4,500
總非流動資產		72,374	74,672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0,759	41,613
附屬公司欠款	14	5,000	8,067
應收賬款及票據	17	39,414	43,0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4,472	3,3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2,417	1,63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	102,798	101,261
總流動資產		204,860	199,001
流動負債			
欠附屬公司款項	14	244	365
應付賬款及票據	21	22,856	33,8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13,255	11,341
應付稅項		2,425	-
總流動負債		38,780	45,576
流動資產淨值		166,080	153,425
資產淨值		238,454	228,097
權益			
註冊股本	23	62,364	62,435
儲備	24	176,090	165,662
總權益		238,454	228,097

蔣國興
董事

施雷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點設於中國上海邯鄲路220號。本公司於香港設有營業地點，其地址為九龍尖東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7樓12室。

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集成電路(「IC」)產品的測試服務、並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IC測試軟件及產品、制造探針卡和IC技術開發和諮詢。

年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無改變，為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特定應用IC產品。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涉及金額均以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任何可能存在的不一致的會計政策已調整一致。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開始綜合，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本集團內所有重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於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已以收購會計法列帳。此方法包括在商業合併過程中所收購的可辨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允價值作出計量。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的公允價值、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加上直接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

2.1 編製基準 (續)

合併基準 (續)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集團持有的外部股東所享有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淨資產。購買少數股東權益遵循母公司擴充權益法，合併成本與合併中取得的淨資產帳面價值之間的差異確認為商譽。

2.2 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的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根據二零零五年香港公司條例(修訂)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選擇以公允價值入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採納上述之新頒佈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還未採用下述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頒佈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告而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經修訂之準則將影響以下事項之披露：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程序之相關定性信息、本公司確認資本的量化資料，以及遵循任何資本需求及不遵循有關需求之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將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日的年度生效。該準則要求集團的披露可以讓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評價集團所使用的金融工具之性質和與之相關的風險，並包含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工具披露的要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詮釋第8號、詮釋第9號、詮釋第10號及詮釋第11號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適用。

本集團正進行評估於首次採納的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總結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可能導致新的或修訂的披露者外，此等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從其業務中獲益的公司。

本公司收益表中所列附屬公司業績是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減任何減值準備列賬。

不包括商譽之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有需要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檢，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扣減銷售費用兩者中之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項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很大程度上未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量，於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不包括商譽之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減值虧損只會於資產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資產風險的評估之稅前折算率，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收益表中應列入與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跡象顯示以往確認減值準備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當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方會撥回先前確認的除商譽及某些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外的資產減值準備，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可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準備而釐定的帳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後)。撥回的減值準備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間接
 - (i) 控制本集團，被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到共同控制；
 - (ii) 擁有本集團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控制權；
- (b) 該方為聯營公司；
- (c) 該方為合營公司；
- (d) 該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e) 該方為(a)或(d)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或
- (f) 該方為(d)或(e)項所述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與他人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之外，乃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帳。當各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有出售或其所屬的出售組合被分類為持有出售時，則不作折舊及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5號處理。各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運送至其預期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等，一般於產生期間計入在當期收益表中。倘清楚顯示該等支出使運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獲得之未來經濟效益有所增加，該等支出則會資本化，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附加或重置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經考慮其預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作出折舊，以撇銷成本：

房屋建築物	1.9%
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19%
車輛	19%

倘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分別計提折舊。

預計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各結算日重新評定，並在需要時作出適當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於剔除確認資產年度在收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按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帳面值兩者間之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續)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造或安裝狀態下的機器設備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資產減值損失入賬及不作折舊。成本包括建造期間因建造、安裝和調試而發生的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完工並達到預計可使用狀態，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相應類別。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為被評定為有使用期限者。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預計經濟可用年期攤銷並對有跡象顯示存有減值的無形資產進行評估。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最少需於每個結算日進行評估。

攤銷年期及方法如因資產具有的預計經濟可用年期或預計經濟效益有所改變需予以更改時(如適用)，視為會計估計改變。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支出於收益表中應列入與無形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

研究與開發成本

所有的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在收益表中扣除。

為開發新產品而發生的開發成本乃本集團可證明完成該無形資產，使其能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可行；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銷售它；有能力使用或銷售該無形資產；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無形資產的開發，以及對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不符合此等標準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任何減值撥備列賬；開發成本的攤銷乃按產品的預計經濟可用年期，最長年期為於產品開始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三年，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經營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然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倘若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按經營租約租出的資產包括在非流動資產內，而根據經營租約應予收取的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予支付的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收益表中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按適當之形式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企業源生的貸款及應收賬款、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進行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以公允價值入賬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支出計量。當簽訂一項合同，本集團首先考慮該合同中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合同並不緊密相關，且主合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也不計入收益表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將從主合同中分離。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後，在容許及適當之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正常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發出或收到該資產之日)予以確認。正常方式買賣乃指遵循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內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之金融資產，相關的盈虧在收益表中確認。

在以下情況，金融資產可於初始確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i)該指定可抵銷或很大程度地減少因以不同基礎計算資產或確認盈虧而可能產生的會計錯配；(ii)該資產是根據既定風險管理策略按內部公允值所管理，評估及呈報；或(iii)金融資產包含嵌入衍生工具，而該嵌入衍生工具需從金融資產內分開記錄。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之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之後續計量為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價。此攤餘成本也考慮了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各項交易費及收購成本的溢價或折價。該等貸款及應收賬款被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盈虧計入該年度的收益表。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此類別包括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有固定期限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和能力持至到期日，但此類別並不包括沒有固定期限的投資。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其後以攤餘成本計算。攤餘成本按最初購入時之金額減償還之本金，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而作出調整列賬。此計算包括所有合約雙方收取或支付並屬於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其中部分之費用及任何溢價或折價。若投資被終止確認、出現減值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盈虧將計入收益表。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乃鑑定作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性證券中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或不能適當地歸為其他三個類別的金融資產。此類資產以公允價值作初始確認，且相關盈虧單獨計入權益項目中。直到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確定為減值時，以往已列報於權益之累計盈虧計入收益表中。

倘非上市權益性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無法合理釐定，而且由於(a)其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範圍的波動對其而言屬重大，(b)或各種結果的概率又很難確定，以至於單項公允價值估計的有用性得不到認可，則按成本扣減減值虧損列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公允價值

在規範有序的金融市場活躍交易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參考於結算日的市場收市價。倘某項投資無活躍市場，公允價值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該等技術包括參考近期所進行的公允市場交易；其他性質近似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價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和期權定價模型。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類金融資產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以攤餘成本計值企業源生的貸款及應收賬款已產生減值，損失金額則以資產賬面價值與以金融資產之初始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採用實際利率)折現的預期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含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通過直接沖減或通過備抵賬目作出抵減。有關減值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首先對具個別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個別存有減值，並對非具個別重要性的但合併起來重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個別或共同存有減值。倘若經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確定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類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對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值共同作出評估。倘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並其減值虧損會或將繼續確認入賬，有關資產則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減少的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以回撥。於回撥當日，任何減值虧損的其後回撥將於收益表內確認入賬，並以資產賬面值並無超出其攤餘成本為限。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以攤餘成本計價的資產 (續)

關於應收帳款，如有客觀證據(如欠債人可能會出現破產或重大財政困難)顯示集團無法按照應收款項的原來條款全數收回欠款，則須為應收帳款作出減值撥備。應收帳款之賬面價值按扣除撥備額計算。減值之應收帳款於評估為不可收回後予以終止確認。

以成本計價的資產

對於一項因公允價值不可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允價值計價的非標價之權益工具，若有客觀證據表明已發生減值，減值虧損以該資產賬面價值與另一相似金融資產用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算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異來確認。有關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如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有減值情況，其成本(與主要付款及攤銷相抵後)與當前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收益表之減值虧損，從權益轉入收益表。已界定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的撥回不可計入收益表。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合適)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從該項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逾期；
- 本集團保留從該項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惟須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的情況下，將會向第三方全額付款的義務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該項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並(a)實質上已轉讓該項資產的風險及回報；或(b)實質上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續)

本集團凡轉讓其從該項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實質上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等資產的確認以本集團之持續參與為限。持續參與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一項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倘本集團因已轉讓資產的書面及／或購入選擇權(包括現金結算選擇權或類似條文)持續參與有關資產，則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按本集團可能購回已轉讓資產的金額計算，惟倘有關資產的書面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選擇權或類似條文)按公允價值計算，則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僅限於已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或選擇權行使價中之較低者。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有息借貸款)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有息借貸款。其初始計量按公允價值減相關直接交易成本計算，其後以實際利率計算攤餘成本。倘若折現影響不大時，則以成本列賬。

負債被終止確認或進行攤銷時產生的盈虧將計入收益表。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相關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財務負債被同一債務人以幾乎完全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負債交換，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自帳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庫存股

購回本身的股權工具(庫存股)均於權益中扣除。本集團購買，出售，配發或註銷本身的股權工具所得收益或虧損將不計入收益表。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如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制造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預期達致完成及出售時所需的一切其他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以及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取得起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去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份而須於被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以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和其他性質類似現金且用途不受限制之資產。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倘所得稅涉及於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於股東權益確認的項目，則所得稅於收益表或股東權益確認。

於本期或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結算日就資產及負債的計稅數額與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的不同而引致的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因企業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下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附屬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惟倘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性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利用的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的稅款抵減，惟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利用的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的稅款抵減，最高上限應以可供抵消的應課稅利潤總額為限，惟：

- 涉及因企業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下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及
- 就與附屬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暫時性差異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課稅利潤可予動用抵消暫時性差異時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餘額乃於每一結算日審核，並將減少至不再可能有充裕應課稅利潤使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獲得動用。相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予以確認，致使有充裕應課稅利潤使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獲得動用。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預計該遞延稅項資產實現時和遞延稅項負債清償時所適用的稅率，該稅率乃基於結算日正式實施或實質採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收主管部門的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可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確信可收取及一切附帶條件均可滿足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如津貼及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相關期間確認為收入，使之有系統地對應其擬補助的成本入賬。如補助涉及一項資產，則在計算有關資產的賬面值時將公允價值扣減，並於收益表中以折舊處理。

收入確認

為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和當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收入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 (a) 來源於貨品銷售，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歸買家時確認，而本集團並無保留通常與擁有權有關的管理權或售出貨品的有效控制權；
- (b) 來源於服務，於服務提供的期間確認；
- (c) 租金收入，在租約年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 (d) 特許權費收入，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歸被授權者時，於轉讓權益根據不可撤銷協議下准許被授權者自由運用而授權者再無責成履約時，獲得確認；及
- (e) 利息收入，以權責發生制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用實際利率將未來估計的現金收入折扣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退休金計劃

在業績中扣除的退休福利成本，指於中國經營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有關期間應付予由地方社會福利局根據中國政府規定管理的退休金計劃的供款。該供款佔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薪金成本的百分之二十二點五。根據中國政府規定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所示，所有應付的供款均要計入本集團的收益賬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退休金計劃 (續)

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已為其所有員工繳納該公積金。在業績中扣除的公積金，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按照員工基本工資的百分比繳納。該強制性公積金資產存放於獨立於本集團的管理基金中。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已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足額繳納該等公積金。

外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即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的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為何，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初始時按交易日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結算日的匯率再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撥入收益表處理。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價值日期的匯率換算。

本集團於香港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結算日時，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人民幣)，其收益表則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外匯變動儲備中單獨列為權益部分。出售海外實體時，就該項海外業務在權益中確認的遞延累計金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於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整年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估計

估計之不確定性

於結算日大有可能致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帳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列示如下。

開發成本

開發成本的資本化乃按財務報表附註2.4的研究與開發成本會計政策釐定。在決定資本化金額時，管理層需假定該資產將來的預計現金收益，折現率及預計獲益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的最佳估算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543,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9,280,000元）。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可用以下兩種方法披露：(i)按主要部份，即商業性質經營業務；和(ii)按次要部份，地域分類。

本集團按經營之業務性質和提供產品及服務而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經營業務商業部份均為一個商業單元而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之風險及獲利形式與其他商業單元不同。按經營業務商業性質之分類如下：

- 設計研究開發及銷售應用專門集成電路分類（「專門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及
- 提供應用專門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生產探針及銷售專門集成電路測試產品分類（「專門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

在進行地域劃分時，本集團的收入按照客戶所處之地理區域進行劃分；資產則按照資產所處的地理區域進行劃分。

業務板塊間之交易或調撥以賣給第三方之市場售價為銷售之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以經營業務分類之收入、盈利、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專門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與銷售		專門集成電路 產品的測試服務		抵銷		合併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268,581	204,563	7,590	6,648	-	-	276,171	211,211
對內銷售收入	-	-	2,387	1,605	(2,387)	(1,605)	-	-
合計	268,581	204,563	9,977	8,253	(2,387)	(1,605)	276,171	211,211
分類業績	20,373	1,632	1,556	607	(187)	82	21,742	2,321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4,667	7,341
稅前盈利							26,409	9,662
稅項							(4,433)	(1,272)
年度盈利							21,976	8,390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232,854	230,551	21,155	18,834	(5,000)	-	249,009	249,385
附利息的定期存款	77,024	77,631	5,000	-	-	-	82,024	77,631
可供出售投資/長期投資	4,500	4,500	-	-	-	-	4,500	4,500
總資產	314,378	312,682	26,155	18,834	(5,000)	-	335,533	331,516
分類負債	71,131	87,374	9,944	5,475	(5,000)	-	76,075	92,849
總負債	71,131	87,374	9,944	5,475	(5,000)	-	76,075	92,849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性支出	4,530	11,625	7,173	572	-	-	11,703	12,197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	747	-	-	-	-	-	747
折舊	7,648	8,430	2,583	2,756	-	-	10,231	11,186
無形資產攤銷	3,372	3,201	-	-	-	-	3,372	3,201
其他非現金開支	970	3,765	19	134	-	-	1,250	3,899

4. 分類資料 (續)

(b) 區域分類

下表列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以區域分類之收入、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中國大陸		亞太地區		其他地域		抵銷		合併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153,091	132,546	131,582	87,106	9,768	5,570	(18,270)	(14,011)	276,171	211,211
其他分類信息：										
分類資產	303,146	283,098	54,429	64,332	-	-	(22,042)	(15,914)	335,533	331,516
資本性支出	11,703	6,141	-	6,056	-	-	-	-	11,703	12,19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售出貨品的開票淨額（扣減退貨與商業折扣），提供服務的價值及租金收入。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貨	268,581	204,563
提供服務	7,590	6,648
	276,171	211,2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348	1,479
增值稅退稅	263	1,054
契約稅退稅	83	421
補貼收入	1,333	1,210
特許權費收入	-	2,044
租金收入	-	404
其他	640	729
	4,667	7,34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貨成本	203,400	154,648
提供服務成本	2,589	2,745
折舊	10,231	11,186
研究與開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3,372	3,201
本年度開支	17,050	18,365
減：政府補助發放**	(7,477)	(5,295)
	12,945	16,271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2,151	2,160
核數師酬金	800	750
僱員成本(不包括附註7之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2,580	20,991
退休計劃供款	2,448	2,085
	25,028	23,076
減：於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3,162)	(3,046)
	21,866	20,030
匯兌損失淨額	865	327
可供出售投資／長期投資減值準備	-	747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準備	1,725	159
存貨按可變現值(回撥)／減值準備	(475)	3,740
視同出售之附屬公司權益損失	-	2,5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23	46
銀行利息收入	(2,348)	(1,479)
增值稅退稅	(263)	(1,054)
契約稅退稅	(83)	(421)
補貼收入	(1,333)	(1,210)
特許權費收入	-	(2,044)
租金收入	-	(40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稅前盈利 (續)

- * 本年度遞延開發費用的攤銷已包括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 ** 多項政府補助收入乃於中國大陸上海設立研究活動以支持國內科技發展。政府補助發放已於相關研究與開發成本中扣除。政府補助收入中如相關支出尚未發生時列入資產負債表的其他負債。此等政府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有事項。

7. 董事酬金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於年內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174	17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573	1,537
	1,747	1,707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已支付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如下：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梁天培先生	123	126	-	-
張永強先生	51	44	-	-
郭立先生	-	-	-	-
許居衍先生	-	-	-	38
	174	170	-	38

年內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二零零五年：無)。

7. 董事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300	-	-	300
施雷先生	361	-	-	361
俞軍先生	306	-	-	306
程君俠女士	303	-	-	303
王蘇先生	303	-	-	303
	1,573	-	-	1,573
非執行董事：				
陳曉宏先生	-	-	-	-
章倩苓女士	-	-	-	-
何禮興先生	-	-	-	-
沈曉祖先生	-	-	-	-
	-	-	-	-
	1,573	-	-	1,57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續)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300	-	-	300
施雷先生	341	-	-	341
俞軍先生	288	-	-	288
程君俠女士	285	-	-	285
王蘇先生	285	-	-	285
蔡高忠先生	-	-	-	-
	<hr/> 1,499	<hr/> -	<hr/> -	<hr/> 1,499
非執行董事：				
陳曉宏先生	-	-	-	-
章倩苓女士	-	-	-	-
何禮興先生	-	-	-	-
沈曉祖先生	-	-	-	-
	<hr/> -	<hr/> -	<hr/> -	<hr/> -
	<hr/> 1,499	<hr/> -	<hr/> -	<hr/> 1,499

年內概無訂立任何促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8.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5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4名董事(二零零五年：4名)，彼等的薪酬已詳列於上文附註7。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還包括1名(二零零五年：1名)非董事僱員，其酬金於年內詳情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442	4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	13
	455	416

最高薪酬人士中，非董事之僱員人數詳情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零至港幣1,000,000元	1	1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賠償。

9. 稅項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33%繳納所得稅。根據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發出的批文，本公司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本公司正尋求繼續享有前述之所得稅率優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33%計算準備(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需計提所得稅準備)。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例及規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華嶺」)原本須按15%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但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發出的批文，上海華嶺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在公司所得稅及地方所得稅兩方面可以獲得稅務優惠。即上海華嶺可於錄得利潤的首個財政年度開始，首兩年可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金，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一半之稅金。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乃上海華嶺的第三個獲利年度，故享有50%所得稅寬減(二零零五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稅項 (續)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計算準備(二零零五年：17.5%)。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支出	2,149	381
以前年度少計	29	-
即期－中國大陸	2,728	-
遞延	(473)	891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4,433	1,272

(a) 所得稅開支

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註冊國家之法定稅率計算與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實際稅率計算之對賬，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集團－二零零六年

	中國大陸		香港		合計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稅前盈利	16,384		10,025		26,409	
適用稅率的稅款	5,407	33.0	1,754	17.5	7,161	27.1
個別地方的較低稅率或減免	(534)	(3.2)	-	-	(534)	(2.0)
以前年度對即期之稅務調整	-	-	29	0.3	29	0.1
不需課稅之收入	-	-	(78)	(0.8)	(78)	(0.3)
稅務優惠	(1,860)	(11.3)	-	-	(1,860)	(7.0)
不可扣稅之支出	1,316	8.0	-	-	1,316	5.0
已動用以前年度稅項虧損	(1,601)	(9.8)	-	-	(1,601)	(6.1)
本集團按實際稅率之所得稅	2,728	16.7	1,705	17.0	4,433	16.8

9. 稅項 (續)

(a) 所得稅開支 (續)

集團—二零零五年

	中國大陸		香港		合計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稅前盈利	2,302		7,360		9,662	
適用稅率的稅款	760	33.0	1,288	17.5	2,048	21.2
個別地方的較低稅率或減免	(93)	(4.0)	-	-	(93)	(1.0)
不需課稅之收入	(130)	(5.7)	(17)	(0.2)	(147)	(1.5)
稅務優惠	(235)	(10.2)	-	-	(235)	(2.4)
不可扣稅之支出	1,380	60.0	1	-	1,381	14.3
已動用以前年度稅項虧損	(1,682)	(73.1)	-	-	(1,682)	(17.4)
本集團按實際稅率之所得稅	-	-	1,272	17.3	1,272	13.2

由於未能確定能否盡用本公司發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而獲得額外的稅務扣減額，故此本公司未就主要由本公司計提準備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稅項 (續)

(b)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應付稅項為：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24	-
年度準備	4,906	381
年內支付	(953)	(57)
年終	4,277	324

(c)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為：

	綜合資產負債表		綜合收益表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4	878	(473)	891

10. 母公司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列示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淨額為人民幣10,913,000元(二零零五年：淨溢利人民幣3,285,000元)(附註24)。

11.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	21,098	8,037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位計)	624,265	624,354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比較年度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並無分別列示該等年度之全面攤薄每股盈利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團

	房屋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37,409	45,323	1,531	142	84,405
增添	-	1,120	370	7,578	9,068
撥自在建工程	414	6,481	-	(6,895)	-
處置	-	(652)	-	-	(652)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823	52,272	1,901	825	92,821
累計折舊：					
年初	1,720	23,838	871	-	26,429
本年度撥備	978	8,921	332	-	10,231
處置	-	(629)	-	-	(62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8	32,130	1,203	-	36,03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25	20,142	698	825	56,790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	21,485	660	142	57,976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37,409	46,577	1,531	138	85,655
增添	-	6,668	-	677	7,345
撥自在建工程	-	673	-	(673)	-
處置	-	(8,595)	-	-	(8,595)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09	45,323	1,531	142	84,405
累計折舊：					
年初	757	16,972	580	-	18,309
本年度撥備	963	9,932	291	-	11,186
處置	-	(3,066)	-	-	(3,066)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0	23,838	871	-	26,42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	21,485	660	142	57,976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52	29,605	951	138	67,34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公司

	房屋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37,409	25,536	1,016	142	64,103
增添	-	1,102	370	612	2,084
撥自在建工程	414	168	-	(582)	-
處置	-	(469)	-	-	(46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823	26,337	1,386	172	65,718
累計折舊：					
年初	1,720	15,400	631	-	17,751
本年度撥備	978	3,785	244	-	5,007
處置	-	(445)	-	-	(445)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8	18,740	875	-	22,31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25	7,597	511	172	43,405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	10,136	385	142	46,352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37,409	32,835	1,016	138	71,398
增添	-	1,075	-	217	1,292
撥自在建工程	-	213	-	(213)	-
處置	-	(8,587)	-	-	(8,587)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09	25,536	1,016	142	64,103
累計折舊：					
年初	757	11,657	438	-	12,852
本年度撥備	963	6,807	193	-	7,963
處置	-	(3,064)	-	-	(3,064)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0	15,400	631	-	17,75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9	10,136	385	142	46,35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52	21,178	578	138	58,54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無形資產

	遞延開發成本	
	集團 人民幣千元	公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27,158	24,422
增添	2,635	2,63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93	27,057
累積攤銷與減值：		
年初	17,878	17,030
本年度攤銷	3,372	1,9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50	19,016
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43	8,04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0	7,392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年初	22,306	20,146
增添	4,852	4,27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58	24,422
累積攤銷與減值：		
年初	14,677	14,677
本年度攤銷	3,201	2,35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78	17,030
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80	7,39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9	5,469

13. 無形資產 (續)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若干中國政府機關授予政府補助合共人民幣1,594,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055,000元)。該筆現金補助為非經常性之補助及供本公司本身若干產品作研發之用。該筆補助已在有關產品的遞延開發成本中扣除。有關於該筆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或有事項。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6,428	16,428

分別包括在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內的附屬公司欠款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066,639元)與欠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244,139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64,550元)之結餘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此等附屬公司欠款及欠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餘數接近其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之日期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之面值	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華嶺*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13,000,000元	69.2	集成電路測試軟件的 設計，開發及銷售、 集成電路芯片及集成 電路產品的測試、探針 卡制造、集成電路技術 開發及技術諮詢，銷售 自產產品
上海復旦微 電子(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二年 一月二十三日	港幣 7,000,000元	100	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產品

* 上海華嶺是按中國法例而成立之合約性合營業務公司。

** 上海復旦微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是於香港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15. 可供出售投資

	集團及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按成本值	5,963	5,963
減值準備	(1,463)	(1,463)
	4,500	4,500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用以評估合理公允價值所需資料未能在可靠的基礎上持續獲得，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乃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帳。

16. 存貨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成本	18,461	25,047	18,594	14,995
可變現淨值	40	22	40	22
在製品：				
成本	9,680	8,463	9,680	8,463
可變現淨值	320	235	320	235
製成品：				
成本	36,305	21,210	21,638	16,569
可變現淨值	487	1,329	487	1,329
	65,293	56,306	50,759	41,61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除新客戶要求預先付款外)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付款期一般為三十至九十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帳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查了解過期未付款之賬戶。應收帳款不計算利息。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36,717	46,954	24,930	27,104
三個月至六個月	8,180	9,594	7,964	9,366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716	5,021	2,716	5,016
超過十二個月	3,804	1,610	3,804	1,600
	51,417	63,179	39,414	43,086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335	2,504	3,218	2,49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9	1,138	1,254	845
	4,984	3,642	4,472	3,335

19.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在年結日的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乃為上海華嶺所擁有。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60,982	59,002	33,215	25,269
於獲取日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21,010	39,631	18,000	39,631
於獲取日超過3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61,014	38,000	54,000	38,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3,006	136,633	105,215	102,900
減：用以抵押銀行信貸之銀行存款	(2,417)	(1,639)	(2,417)	(1,639)
	140,589	134,994	102,798	101,261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中人民幣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有人民幣107,952,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94,544,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但據中國大陸外匯管制規則及結匯、付匯及售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可通過認可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兌換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的利息按照活期存款的利率獲得。短期定期存款期限為一天至三個月內，由集團的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獲得利息。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47,860	54,135	20,763	21,376
三個月至六個月	1,712	12,494	1,157	12,494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936	-	936	-
	50,508	66,629	22,856	33,870

應付賬款及票據乃不計算利息及通常於90天信用期限支付。

2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軟件之應付款項	2,737	5,474	-	-
分類至長期應付款項	-	(2,737)	-	-
即期之應付款項	2,737	2,737	-	-
應計費用	1,508	2,410	1,319	2,119
其他應付款	16,661	17,134	11,936	9,222
	20,906	22,281	13,255	11,341

其他應付款乃不計算利息及平均有三個月信用期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股本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375,000,000(二零零五年：375,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非上市內資股	37,500	37,500
248,642,000(二零零五年：249,354,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H股	24,864	24,935
	62,364	62,435

於年外內，本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556,000元於聯交所購回合計共1,196,000股本公司之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H股股份。於年內購回股份之交易詳情摘錄如下：

交易日期	支付日期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 價格或最高 支付價格 人民幣	最低 支付 價格 人民幣	註銷日期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七日	392,000	0.440	-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二十日	320,000	0.440	-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五日	224,000	0.453	0.438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八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九日	260,000	0.473	0.438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四日
		1,196,000			

此外，本公司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以代價人民幣381,000元購回900,000股H股。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支付。此等股份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予以註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股本 (續)

根據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年內之交易摘錄如下：

	已發行 H股數目	已發行 H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49,354,000	24,935	-	170,717	195,652
購回且已註銷股份	(712,000)	(71)	-	(262)	(333)
	248,642,000	24,864	-	170,455	195,319
購回但未註銷股份	(484,000)	-	(223)	-	(223)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48,158,000	24,864	(223)	170,455	195,096

24. 儲備

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之儲備及其變動情況已載於第3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4. 儲備 (續)

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留存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70,717	-	-	(8,340)	162,377
年度盈利	-	-	-	3,285	3,28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本年年初	170,717	-	-	(5,055)	165,662
年度盈利	-	-	-	10,913	10,913
購回股份(附註23)	(262)	(223)	-	-	(485)
撥自保留盈利	-	-	2,799	(2,799)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455	(223)	2,799	3,059	176,090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及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章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10%撥往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符合載於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若干規定下，法定盈餘公積可以撥充資本，惟轉增資本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將稅後利潤(於扣除前期累計虧損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5%至10%，撥往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乃非可供分派儲備，但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清盤時則作別論)。法定公益金必須用作員工福利設施的資本開支，但該等設施仍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財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儲備 (續)

公司 (續)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修訂中國公司法，本公司不再需要將稅後利潤撥往法定公益金。所有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使用之法定公益金撥往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本公司董事建議把人民幣2,799,000元(二零零五年：無)撥往法定盈餘公積。此撥款代表本公司本年度稅後利潤的10%。此撥款已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上海華嶺之董事建議將人民幣19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93,000元)撥往法定盈餘公積。此撥款代表上海華嶺本年度稅後利潤的10%。此撥款已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

根據中國公司法，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股份溢價約人民幣170,455,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70,717,000元)可作撥充資本用途。

根據中國有關的法規，可分配之留存溢利若分別以中國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須以兩者中較低者為準。

25. 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有下列的承擔：

(a) 資本承擔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作出準備：				
房屋建築物	72	150	27	150
機器設備	333	20	333	20
無型資產	522	-	522	-
購回H股股份	381	-	381	-
	1,308	170	1,263	170
已授權，但未訂約：				
股本資金應付與 一間新附屬公司	5,000	-	5,000	-
	6,308	170	6,263	170

- (b) 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樓宇。辦公室樓宇的租期經磋商後訂為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本公司在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情況下之未來最少要繳付之租金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60	1,362	365	50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67	1,367	-	62
	5,027	2,729	365	56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已於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已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若干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復旦大學 （「復旦大學」）	復旦高技術 之股東	技術及設備 支援費	269	-

按本公司與復旦大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八日所簽訂的協議中規定，本公司需要每年付出技術及設備支援費人民幣800,000元予復旦大學。

本公司與復旦大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二日另訂新協議以終止上述所訂的協議，新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自該日起復旦大學會根據雙方共同議定之價目來收取所提供之服務費用。

獨立董事認為，上述關連人士之交易乃本集團日常業務並按監管交易的協議的條款進行。

27.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購回900,000股H股，此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日支付。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份再在聯交所購回合計共4,928,000股H股。上述股份連同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購回之224,000股及260,000股H股份，均於結算日後被本公司予以註銷。

2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與短期存款及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持有該等金融工具之目的主要為本集團的經營籌措資金。本集團擁有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等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皆由其經營直接產生。

年內，本集團一直對金融工具進行檢討，不進行買賣金融工具交易乃本集團的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主要風險計有外匯風險及信貸風險。董事已審閱及同意管理以下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風險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上的外匯風險。此等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本集團約有44%(二零零五年：38%)的銷售以非功能貨幣計量，而近乎50%(二零零五年：60%)的成本則為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存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帳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僅與該等享譽盛名兼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必須經過信貸核實程序後，方可落實。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結餘的情況，因而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與非功能貨幣交易的單位進行交易時，如無獲管理層審批，本集團不予提供信貸期。

本集團在其他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源自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由對方拖欠而導致，其最高程度為此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該等享譽盛名兼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公允價值

現金及短期存款、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等之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乃按既定時間的相關市場訊息及資料釐定。此等估計乃為主觀性，涉及不明朗因素及主要判斷，故不能精確評定。假設的變更會嚴重影響估計。

29.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年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276,171	211,211	132,710	97,456	62,003
銷售成本	(205,989)	(157,393)	(85,386)	(62,938)	(44,173)
毛利	70,182	53,818	47,324	34,518	17,83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667	7,341	6,860	2,907	2,946
銷售開支	(7,436)	(7,914)	(6,292)	(5,875)	(4,170)
行政開支	(24,981)	(22,795)	(19,010)	(17,512)	(13,876)
其他開支	(16,023)	(20,788)	(20,491)	(15,092)	(7,504)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	(835)	(5,228)	(2,637)
稅前盈利／(虧損)	26,409	9,662	7,556	(6,282)	(7,411)
稅項	(4,433)	(1,272)	(57)	(72)	96
年度溢利／(虧損)	21,976	8,390	7,499	(6,354)	(7,315)
應佔權益：					
母公司股東	21,098	8,037	7,239	(6,550)	(7,135)
少數股東權益	878	353	260	196	(180)
	21,976	8,390	7,499	(6,354)	(7,315)
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					
資產總額	335,533	331,516	269,104	242,636	242,116
負債總額	(76,075)	(92,849)	(41,160)	(22,675)	(15,836)
少數股東權益	(4,993)	(4,115)	(1,179)	(419)	(224)
	254,465	234,552	226,765	219,542	226,056